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住所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三 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住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 议案》,拟将住所由"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"变更为"济南市高新区经十 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 3 号楼", 并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"公司住 所: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,邮政编码: 250001"修订为"公司住所:济南 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 3 号楼, 邮政编码: 250101"。 最终以监管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, 待股东会 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尽快办理登记、备案等相关手续,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,公司总部办公地址由"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, 邮政编码为 250001" 变更为"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 区 3 号楼,邮政编码为 250101"。除上述变更外,公司网址、投资者咨询电话、 传真、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